



山地越野赛

聚焦

善意的暖流

◎北燕

2015年12月5日7点，我和先生从小区出发，前往九龙湖参加山地越野赛。半路上下起了雪子，我心里暗想：真是人算不如天算啊。早在10月，我和先生就报名参加了九龙湖的20公里山地越野赛，报名之后，周末一有时间，我们就去九龙湖抓紧“练兵”，但是到了11月，差不多天天下雨，为了安全起见，组委会把比赛推迟到了12月5日，没想到这一天又是下雨！

8点35分，在雨中，我们开跑了。一开始雨并不大，山路也不算太滑，虽然有些地方很陡峭，但因为来这里练过好几次兵，所以没感到特别困难。一路上兴致勃勃，一边说笑，一边看雨雾山岚。

每过几公里就有一个供给站，工作人员看到选手过来都会喊：加油，好棒！听到这样的话语，心里也暖暖的。供给站有矿泉水和香蕉，我喝了一杯矿泉水，啊，真是凉到心里了！再吃一只香蕉，也是冰凉的，后面几个供给站就不敢再吃香蕉和喝水了。这样不知不觉就过了10公里，只用了不到2个小时的时间，我信心满满：5小时“关门”，那是绰绰有余，发挥好点，说不定不到4小时就能完赛呢！

但没想到，10公里之后，山路不但陡峭，而且非常滑，因为我们基本上处于参赛队伍的末尾，前面的选手跑过的山路更加泥泞，不说跑步，连行走都异常艰难。我小心翼翼，但还是防不胜防摔了一跤。我狼狈地从泥地里爬起来，两手满是泥浆，还想保持优雅的我，高声叫着前面的先生：“给我张餐巾纸擦擦吧！”没想到先生不以为然地说：“衣服上抹抹不就行了。”这第一跤把我的自信摔掉了一半，我更加当心，速度也更加慢了，在这么小心的情况下，我居然又接连摔了两跤！等到摔第三跤的时候，我早已将什么优雅抛到九霄云外了，艰难地从泥泞的地上爬了起来，把满是泥浆的双手往衣服上、裤子上胡乱一抹，接着艰难前行。我当时的形象就和《范进中举》里范进发疯时的形象一样：走出大门不多路，一脚踹在塘里，挣起来，头发都跌散了，两手黄泥，淋漓漓一身的水。

落后大部队的只有六人了：一对年轻的夫妻，一位小伙子和姑娘，还有我和先生。其实先生如果不是担心我一个人落在最后迷路，他早就到了终点。我几次劝他先跑，别管我了，但他还是等着蹒跚的我。六人中，小伙子离我们最近，有时他快点，有时我们快点，他告诉我们，他体重180斤，跑这样的山路对膝盖伤害很大，他现在膝盖很痛。我感慨地说：“健康第一，你真不该参加这样的比赛啊。”在劝说小伙子的同时，我心里也在想：我今天来参加比赛其实也是一个错误，这样泥泞崎岖的道路对我这种低水平的选手来说难度实在太大，我这是在拿自己的身体开玩笑，万一摔伤了，不是给家人添麻烦吗？在决定参加比赛前，就有朋友劝我放弃比赛，但我想已经报了名，就因为天气原因放弃总说不过去，还有一个原因其实是我心里的英雄情结在作怪，觉得自己如果能在恶劣的天气中不到5小时完赛，就是英雄。可现在，在泥泞的山路上艰难行走，5小时关门已不可能，还拖累了先生，这是对家人的不负责，也是对自己的不负责啊。但现在没了回头路可走，再艰难我也只能继续往前。

就这样我们翻山越岭，攀过最艰难的5公里之后，前面的山路好了一些，可以试着小跑了。又跑了2公里，我气喘吁吁，看着在前面等我的先生，大声喊道：“现在路没问题了，我后面还有几个人，你别管我了，赶紧先跑吧，还有希望关门到达。”先生看看前面的路上泥浆少了一些，回过头说：“那你自己小心，慢一点。”说完他终于一溜烟跑了，我继续在雨中艰难前行着，一次性雨衣早已七零八落，头发已全部湿透，脸上满是雨水，冻得浑身发抖。快到终点的时候，迎面一对情侣撑着一把雨伞，优雅地走着，惊讶地看着我，我想他们肯定以为我精神不正常吧，我自己觉得也是。

先生早已过了终点，又返回来迎我。我们跑到终点，工作人员正在收摊，当时大屏幕显示的时间是距离开跑已经5小时14分钟，先生央求工作人员给我记个成绩，工作人员说：都超出了十几分钟，不能记了。我当时已经冻得说不出话来，也不想争辩，但心里很不服气：这样的天气和大晴天能比吗，大晴天的话我肯定能4小时出头就跑到的。我哆嗦着走到车边，感觉自己冻得两个牙齿在打架，我说：“快点开空调，我都冻僵了。”车里的空调开起来，过了一会儿我终于缓过来了点，我还在替那个小伙子担心，对先生说：“那小伙子也不知道怎样了，可怜。那对夫妻还在我后面呢，那男子如果不是为了照顾妻子，也早跑到终点了。”

感谢先生的不离不弃，为了我，他放弃了自己的好成绩，在最后工作人员撤退的情况下，他跑错了路，多跑了300米，结果到了终点的时候，5小时过了十几秒，因为这十几秒，他没有比赛成绩，比赛结果显示他是第167名；而我却没有成绩，连名次也没有。

这次越野比赛让我收获了许多，让我再次明白了做什么事都要量力而行，这样的体验弥足珍贵。



◎王小飞

我是个喜爱热闹的人。可自从乡下迁居到城里后，我的生活乐趣就淡了许多。每当在报纸上看到某小区又在搞什么裹粽子比赛、拔河比赛、邻里联欢等报道时，我的心里就痒痒的。因为，我入住的小区，4年来没有搞过一次活动。早在买房子前，父母就在嘀咕：城里有啥好？一步迈出就是人家的地，住了几年还不知道对门姓啥。也的确，小区不比农村，在这样一个特殊环境里生活，还真是别有一番风味，想必你我都有深刻体会。

就拿前几天来说吧，我在小区楼下的门口等老婆下楼，心急了，就摁下门铃，提醒老婆快点，因为再迟会儿，就要碰上周末的晚高峰，回老家又要到天黑了。

门铃摁了又摁，但老婆在楼上似乎不为所动，门也没开。这样过了足有5分钟。在我不远处，一个洋人小伙和一个中国姑娘正在低声细语，还时不时地朝我张望。当我再次摁响门铃时，那个洋人小伙快步走向我，掏出钥匙，利索地开了门，并拉着门把，侧身示意我进。

我愣了一下，但随即明白了他的意思，赶忙用我仅有的几个英语单词慌乱地表示：no, no... thank you, thank you...（不，谢谢）随即，我掏出裤兜中的钥匙。小伙明白了，笑着挥挥手，又跑向那姑娘，两个年轻人手挽手快步离去。

这对年轻人就住在我的楼上。虽说时有碰见，但由于言语阻碍，所以也只是互相笑笑而已。我们这个楼道里，有教师、医生，有公管所的、开船的、卖肉的，有做保险的、搞培训的，每次碰到，我总是热情招呼。不过邻居们似乎并不怎么热情。后来发生的一件事，更是让我这颗热情的心受到了伤害。

那天晚上，时间已是9点左右，因为小区车位紧张，等我停车时，已经没有位置。我思虑再三，觉得这么晚了，邻居们应该不会再外出了吧！于是，我把车子停在了邻居的车子后，打算第二天一大早就去移车。停妥后，自己则去附近散步。

可10分钟后，老婆急匆匆地打来电话，说是车子把人家给堵了，快回来。我赶忙撒腿就往回赶……

到了楼下，邻居正等在车旁。我气喘吁吁地边挥手致歉，一边急忙发动车子，一口气将车子倒到了空旷处。两车交汇时，我摇下车窗，正想再次开口致歉，可那男车主的一句话，活活把我给噎住了。

“你的车停得介滑稽啦！”说罢扬长而去，只留我在冬日晚上的寒风中独自凌乱……

过了几天，我晚上驾车回来，刚想驶进小区楼下，却料被一辆车子堵住。一看，正是前几天那辆说我“滑稽”的男车主。他把车倒来倒去，就是无法到位。我暗笑：这驾驶技术还真够可以的，那么大一个车位都倒不进。思虑间，一股邪念在心头萌生：要不在他屁股后头吼上几声？但是，理智在瞬间压住了邪念。正如我们父辈所教导的——做人不是这样做的。于是我把车子又后倒了一点，给他留下足够的倒车空间，随后灭了大灯静等……

诚然，人与人之间交往就犹如两股洋流交汇。若是两股暖流，那自然是欣喜之事；若是两股寒流，那自不必提。但是，很多时候，交往都是暖寒流夹杂，尤其在城市中。看看我们的城市，它原本并没有那么大，只是我们这些异乡人不断涌入，才导致城市不断扩张。你看，一到周末，我们小区原来挨挨挤挤的车辆就犹如人间蒸发了一般，都不知所踪。

很多城里人，其实，他们的根还在农村，都是从农村来到城市的流浪者。很多习惯了农村生活的，尤其是老人，他们不敢，也不愿来城市生活，其实最过不去的一道坎，就是耐不住城市人群里的那种说不出的“寂寞”。在农村，他们可以走东家，串西家，虽说人少，但是乐趣多，情味足。

有次，我们几个同学去一个山村看望在那儿挂职的同学，恰逢一位老婆婆正在大灶上烤笋。那笋香直把我们的魂儿也勾去了。老婆婆见了，赶忙递了筷子过来，让我们尽情品味。吃着吃着，有个女同学就按耐不住了。“要是在笋锅里再蒸上几条年糕，那是更美味了？”一句话，就把我们的心里话全给讲出来了。

“那还不简单。”还没等我们话音落地，老婆婆就颤颤巍巍地到房里拿来了年糕，弄得我们都羞红了脸。

“吃，放开肚子吃，不够再蒸。”老婆婆在灶膛前一边添火，一边不断地招呼我们。通红的火苗映着老婆婆慈祥的面庞。

天已落幕，我们起身告别。老婆婆热情相邀：下次再来，下次再来。夕阳下，偌大的村子前只留下一个孤单的身影……

同学告诉我，这个村子本来人就不多，最近几年，大家都又涌向城里。这里的村主任、书记都住在城里，平时也只是村里有事，才下来一趟。

都去城里了。也许就与你我同住一个小区，甚至是同走一个楼道。那他们是否还保持着与这位农村老婆婆一样的热情呢？4年了，想起与小区邻居的关系连若即若离都算不上时，我的心里还真不是滋味。这在我们农村是无法想象的。但是，想起那个洋小伙善意的举动，我又重拾交往的热情。不管对方是一股什么样的洋流，至少自己应做一股暖流。纵使此刻温暖不了对方，但是，我想：只要我们这股暖流足够强大，世间就没有什寒冰不可被我们融化。